

定点印刷合同

甲方：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乙方：西安合鑫统计资料印刷厂

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(印刷单位)所需印制的公文文头、发文稿纸、牛皮纸信封、文件袋、会议文件及培训资料汇编等，经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(印刷单位)(以下简称甲方)与西安合鑫统计资料印刷厂(以下简称乙方)共同协商，达成如下合同条款。

一、合同印刷内容及价格

(参照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印刷费用分项招标价格)

序号	名称	数量 (份/册)	单价 (元)	金额 (元)	备注
1	笔记本	450本	26	11700	
2	党支部工作操作手册	50本	45	2250	
合计(人民币)大写：壹万叁仟玖佰伍拾元整				¥：13950元	

二、合同价款和款项结算

1. 合同总价款(大写)：壹万叁仟玖佰伍拾元整 ¥：13950元
2. 付款方式：交货验收后，一次性按合同总价款结算。

三、定稿、校稿和交货验收

1. 双方协商(一般情况下终校稿后五个工作日)。
2. 乙方将印刷成品按甲方要求地址送达目的地。

四、质量要求

1. 所用纸张按甲方原稿要求，以乙方样稿经甲方签字确认为准。
2.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原稿纸张、大小要求制作。

五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将版样文字稿、说明、要求(电子版文件要同时提供样稿)提供给乙方。
2.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要求制做样稿，甲方以样稿标准验收。
3. 因印刷、装订或纸品质量问题产生的费用，由乙方承担。
4. 包装及运杂费等实际费用支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内，由乙方负责承办。

六、合同生效和违约责任

1. 本合同一式五份，甲方三份、乙方二份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后，自动失效。
2. 合同签订后即生效。如甲方因各种原因需撤销合同，未制版则需付合同总价款的20%违约金，如已制版并购完材料需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0%违约金，如已开印则不能中止合同。

七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1. 协商解决。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按《合同法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由甲、乙双方协商，作为合同补充的事项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

单位名称：中共陕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地址：雁塔路中段10号

经办人：（签字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乙方（公章）

单位名称：西安合鑫统计资料印刷厂

地址：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六路

1369号绘锦创业园

经办人：（签字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